

# 汉语语法研究方法论

孙汝建 ◎ 著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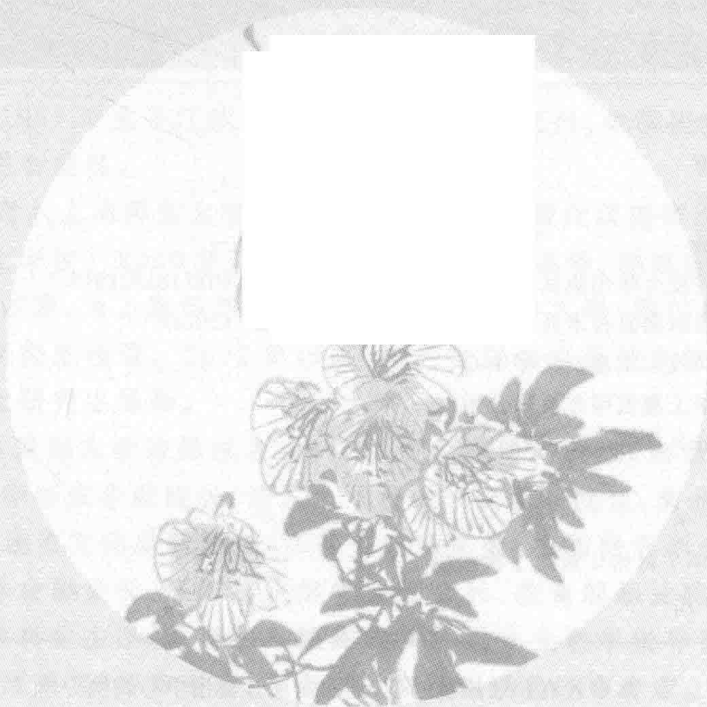
<http://www.hustp.com>

语言学系列

第 1 卷第 1 期

# 汉语语法研究方法论

孙汝建 ◎ 著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http://www.hustp.com>

中国·武汉

## 内 容 提 要

本书共四章:语法研究方法论、词类和短语的分析方法、句子的分析方法、国内语法理论选评。作者以汉语语法研究方法论为主线,选择和吸收中西方语法理论与研究方法,探讨了33个现代汉语语法问题,涉及传统语法、比较语法、结构语法、三个平面语法、语法哲学等,将读者引入语法学前沿,使之既见“森林”又见“树木”。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汉语语法研究方法论/孙汝建著. —武汉: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2019.7  
ISBN 978-7-5680-5438-6

I. ①汉… II. ①孙… III. ①汉语-语法-研究方法 IV. ①H1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9)第 149899 号

## 汉语语法研究方法论

孙汝建 著

Hanyu Yufa Yanjiu Fangfalun

策划编辑:袁 冲

责任编辑:张 娜

封面设计:孢 子

责任监印:朱 玢

出版发行: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中国·武汉) 电话:(027)81321913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华工科技园 邮编:430223

录 排:华中科技大学惠友文印中心

印 刷:武汉华工鑫宏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710mm×1000mm 1/16

印 张:15.5

字 数:284千字

版 次:2019年7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定 价:58.00元



本书若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向出版社营销中心调换  
全国免费服务热线:400-6679-118 竭诚为您服务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 作者简介



孙汝建,1957 年生于江苏南通,厦门人。中共党员,中国民主同盟成员,中国民主促进会成员。

1994 年考入上海师范大学,师从张斌先生研究现代汉语语法,1998 年毕业获文学博士学位。2000 年评为教授,此前助教、讲师、副教授均为破格晋升。1999 年以来,为上海师范大学、南通大学、华侨大学、澳门科技大学、郑州大学硕士研究生授课。2002 年以来,先后担任南京师范大学、南通大学、华侨大学硕士研究生导师。

曾为日本爱知大学访问学者、澳门科技大学访问教授、南通大学文学院院长、华侨大学华文学院院长(法人)、华侨大学文学院院长、南通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南通市文化局副局长、江苏省政协常委、中国修辞学会副秘书长、江苏省语言学会副会长、江苏省修辞学会副会长、教育部职业院校文秘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主任、教育部高职高专文秘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主任、“吴玉章社科成果奖”评审专家、教育部人文社科项目评审专家。

现为郑州大学文学院特聘教授、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结题成果鉴定专家、本科教学评估专家、中国高等教育学会秘书学专业委员会副理事长。

1979年以来,在中国、美国、日本、韩国发表大小成果280多种,发表文章240多篇,出版独著、合著、主编、副主编、参编书籍50多种。为重庆大学出版社、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大连理工大学出版社、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总策划、总主(组)编、作总序的全国文秘专业教材四套百余种,其中12种被教育部评为“十二五”职业教育国家级规划教材。

主持国家级、省部级和市级社科项目20多项,获国家级、省部级和市级社科成果奖近20项。获国家教育委员会与国家冶金部联合颁发的“宝钢教育奖”,上海市教育发展基金会优秀博士奖(2次),江苏省跨世纪学术、技术带头人,江苏省普通高校“青蓝工程”跨世纪学术带头人,江苏省普通高校优秀青年骨干教师等10多项荣誉。

论文被以下报刊全文转载或文摘:《新华文摘》;《高等学校文科学术文摘》;《中国语言学年鉴》;中国人民大学《语言文字学》《新兴学科》《出版工作、图书评论》;陕西师范大学《中国语言文学资料信息》;光明日报社《文摘报》《团结报》;韩国《中国语学习研究》等。有的论文被翻译成英文、日文分别在美国、日本发表。

学术思想、学术观点、研究成果、研究事迹多次被写入语言学史和语言学思想史著作,多次被中央级、省级以及海外权威媒体报道和采访,被多家杂志作为“专栏人物”研究或作为“封面人物”推介,小传被收入多种工具书。



## 序

Preface

苏联著名教育家马卡连柯曾经讲过,学生可以原谅教师的刻板甚至吹毛求疵,但不能容忍他的不学无术。这里的“术”我理解为“学术”和“教术”。

我从事教育工作44年,高校教龄39年,从事研究生教学20年。我深刻体会到:无论从事何种层次、何种专业、何种课程的教学,都得用科学精神去对待,要提高教学中的科研含金量。教师既要重视“学术”,又要重视“教术”<sup>①</sup>。这是我的座右铭,也是我的毕生追求。

这种认识和追求源于家庭的熏陶,也受师范教育的影响。

我出生于江苏南通一个三代从教的教师家庭。1985年,在我国第一个教师节,我的家庭被南通市人民政府授予“教师世家”证书。

祖父孙宝善是当地知名的小学语文教师。他在小学语文教学中倡导和实践“读·讲·背”教学法,形成“教得扎实、考得自如”的教学特点。

父亲孙耀祖是江苏省语文特级教师、中学高级教师。出版专著《教活·练活·考活——小学语文教学丛谈》(学林出版社1997),发表语文教改文章80多篇。继承祖传“读·讲·背”教学法,倡导“教活·练活·考活”教学法。长期探索“长文短教、深课浅教”的新模式,以“实”为“里”,以“活”为“表”,形成“教得活泼、学得主动”的教学特色。<sup>②</sup>

我博士毕业于师范院校,1999年以来,为研究生讲授现代语言学之类课程。

起初为研究生讲课就发现:就理论讲理论往往流于空泛,会“只见森林不见树木”;就方法讲方法又过于具象,又会“只见树木不见森林”。如何以具体问题为抓手,让学生既见“森林”又见“树木”,这是我一直思考和探索的课题。

<sup>①</sup> 这里的“教术”是指从具体教学方法的研究与应用向方法论的迈进。

<sup>②</sup> 赵鸿华、薛元泰《矢志教研:孙耀祖的人生设计》,《南通教育学院学报》1992年第3期。

我为研究生讲授的主要课程有：语言学与语文教育<sup>①</sup>、现代语言理论、现代语法理论、现代汉语语法专题研究、汉语语用学研究、汉语修辞研究、华语语法研究、西方语言学流派、中西文化比较<sup>②</sup>等。听课对象主要是汉语言文字学、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语言文字理论与应用<sup>③</sup>、华语与华文教育<sup>④</sup>、国际汉语教育<sup>⑤</sup>等的研究生。以上二级学科，有的是国家统一设置的，有的是学校自主设置的；有的属于学术型，有的属于专业型。

“问题导向教学法”的探索，要有执着的信念，要把握语言学发展趋势，要有自己的成果积累，三者缺一不可，这是探索“问题导向教学法”的前提条件。由于科研和教学的需要，我不断跟踪语言学发展趋势，先后发表了一些成果，为探索“问题导向教学法”做了一些基础积累。

把“问题导向教学法”运用到研究生现代汉语语法类课程的教学，就得先把握现代汉语语法学的发展趋势——传统语法学注重规定性（规范性），结构语法学注重描写性，现代语法学注重解释性；再根据现代汉语语法学的学科交叉互渗特点、现代汉语语法特点，遴选并吸收相关语法理论与研究方法的精髓，从自己的汉语语法成果中遴选典型案例作为抓手，去解读相关语法理论和研究方法，使学生既见“森林”又见“树木”。

这本体现“问题导向教学法”的语法著作不同于一般的语法教材，作者没有过多考虑体例和篇幅上的平衡性。一是因为研究生教材不同于本科教材，不必像本科教材那样四平八稳；二是既然以问题为导向，语法问题本身有大有小，问题与问题之间也无法平衡。由于本书专题性较强，语法问题的研究肯定会涉及相关语言理论和研究方法中的基本概念和原理，个人的学术见解在不同语法问题的分析中也难免有交叉重复，若删之则影响语法问题讨论的连贯性和系统性，对此作者颇为踌躇，但也只能尽量调优。

本书第四章选评了国内4位语法学者的语法研究成果。诚然，研究现代汉语语法的学者远不止这些，这主要是考虑到其内容与本书内容契合且作者对4位学者的研究成果又比较熟悉，本书无意反映现代汉语语法学研究的全

① 为上海师范大学人文学院南通办学点的中文研究生班讲授。

② 为澳门科技大学国际学院的国际汉语教育研究生讲授。

③ 华侨大学文学院自主设置。

④ 华侨大学华文学院自主设置。

⑤ 澳门科技大学国际学院自主设置。

貌,作者深知这需要作为专门课题另行组织研究。

作者也无意把自己的科技汉语语法研究成果纳入本书。主要考虑到科技汉语语法自成体系,如果放入本书会不协调,因为科技语域不同于文学语域,加入反而会破坏本书的系统性和完整性。我在《简明科技汉语》(学林出版社1987)一书中,区分了科技语域与文学语域,运用统计法分析了汉语语法单位在科技语域中出现的频率,以文学语域为参照,比较分析了科技语域中语法单位的特点,揭示了科技汉语语法规律,初步构建起科技汉语语法体系。有兴趣的读者可以参阅。

在本书出版之际,感谢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袁冲同志对本书出版工作的大力支持。感谢郑州大学文学院聘我为科研型特聘教授,在新的平台上我将为郑州大学中国语言文学一级学科博士点建设尽心尽力,为郑州大学“双一流”建设添砖加瓦,为语言学的繁荣发展奉献绵薄之力。

郑州大学文学院孙汝建

2019年7月22日



|     |                         |
|-----|-------------------------|
| 1   | 第一章 语法研究方法论             |
| 1   | 第一节 语法观与方法论             |
| 6   | 第二节 区分原则与方法论            |
| 13  | 第三节 比较原则与方法论            |
| 23  | 第四节 视角选择与方法论            |
| 29  | 第二章 词类和短语的分析方法          |
| 29  | 第一节 句末语气词的四种语用功能        |
| 38  | 第二节 句中语气词对句法位置的选择制约     |
| 48  | 第三节 复句始发分句句末语气词的语用特点    |
| 54  | 第四节 语气词口气意义的分析方法        |
| 65  | 第五节 人称代词的语用分析           |
| 77  | 第六节 象声词的语用分析            |
| 86  | 第七节 量词“个化”现象分析          |
| 92  | 第八节 结构助词“的”“地”的分与合      |
| 97  | 第九节 “之所以”起句的规范问题        |
| 102 | 第十节 连词“当”的语法特点          |
| 107 | 第十一节 动词、形容词的名物化与形容词的动词化 |
| 111 | 第十二节 时间、处所名词及短语在句首时的成分  |
| 114 | 第十三节 短语中的省略现象           |
| 121 | 第十四节 关联词语与单复句的区分        |
| 125 | 第十五节 “X是X”的选择限制         |
| 132 | 第三章 句子的分析方法             |
| 132 | 第一节 句子的表述性              |
| 141 | 第二节 汉语语调的三种功能           |
| 151 | 第三节 标点符号的语气和口气功能        |
| 156 | 第四节 句子定义的三个平面解读         |

|     |   |                     |                  |
|-----|---|---------------------|------------------|
| 160 | ● | 第五节                 | 句子的句法、语义、语用分析    |
| 168 | ● | 第六节                 | 句类划分的依据和标准       |
| 173 | ● | 第七节                 | 肯定与否定的语用分界及其语用类型 |
| 178 | ● | 第八节                 | 句子的否定和句子的局部否定    |
| 186 | ● | 第九节                 | 句子的肯定焦点及标记       |
| 191 | ● | 第十节                 | 句子的语病分析          |
| 208 | ○ | <b>第四章 国内语法理论选评</b> |                  |
| 208 | ● | 第一节                 | 开拓研究张斌语法思想       |
| 212 | ● | 第二节                 | 构件理论的形成与影响       |
| 216 | ● | 第三节                 | 从语法比较走向比较语法学     |
| 221 | ● | 第四节                 | 汉语语气和口气研究的新开拓    |
| 227 | ○ | <b>作者相关著述目录</b>     |                  |

# 第一章 语法研究方法论

## 第一节 语法观与方法论

语法研究要创新,最理想的成果应该是“五新俱全”:新理论、新方法、新观点、新角度、新语料。但理想毕竟是理想,这很难做到。在成果中要有一两个“新”也是很不错的成果。

现代汉语语法研究如何创新?涉及对语文观与方法论、语言观与方法论、语法观与方法论这三组由大到小、相互关联概念的解读。我曾就语文观、语言观与方法论阐述过自己的看法<sup>①</sup>。这里,仅就语法观与方法论再抒己见。

### 一、语法观影响研究方法的选择

语法观就是“观语法”,是人们对语法现象和语法规律的根本看法。系统的语法观是指对语法的起源、语法的性质、语法的功能、语法的发展、语法的运用等问题的总体看法。语法研究方法论是普遍适用于语法学并起指导作用的范畴、原则、理论、方法和手段的总和,也包括认识、解释和运用语法规则的具体方法。语法学的发展依赖于研究方法的更新或变革。

只要你在使用语法规则,你就不能不对语法产生一些疑问。如:语法研究方法论要回答的问题是什么?语法是什么现象?社会现象?文化现象?心理现象?还是生理现象?语法的普遍现象是源于人类共同的语言基因遗传还是源于语法在社会中使用的普遍性?语法是不是一个自治的系统?语法可不可以作为一个封闭的系统进行研究?语法研究是应该注重研究语法的形式还是应该注重研究语法的意义?语法研究是客观的还是主观的?对这些问题的不同回答会影响研究方法的选择。

<sup>①</sup> 吴晓芳《语言观与方法论——孙汝建学术访谈录》,《文化学刊》2015年第9期。

“语法观是什么”与“什么是语法观”，这是两个互相关联但又有区别的概念，就像本书将会阐述的“句子是什么”与“什么是句子”既有联系又有区别一样。“语法观是什么”与“什么是语法观”都要回答“语法观”的属性问题，但作为“语法观”的定义应该是回答本质属性而不是一般属性。

我把语法观分为小语法、中语法和大语法。小语法是就语法研究语法，中语法是从语法与语言其他内部要素如语音、词汇、语义的关联性去研究语法，大语法是从语法与语言外部要素如语用、修辞、逻辑、认知等研究语法。目前大语法研究涉及的学科范围在不断扩大，语言外部要素如社会、文化、民俗、民族、心理、性别等介入面越来越宽，大语法的研究极大地丰富了现代语法学的内容，形成了学科交叉互渗的发展趋势，这种发展趋势不纯粹是学者们的主观愿望，而是语法本源与发展的历史必然。试想，“人们”创造语言（包括语法在内），语言被“人们”广泛运用，语言是“人们”用来交际的工具，传统语言学“只见语言工具不见使用工具的人们”，语言学研究排斥语言人文性的时代已经过去。世间万物，人最复杂。语言学的“人学”特征越来越受到学界的重视。<sup>①</sup> 语法研究属于语言学研究的重要领域，自然而然就显示出语法研究的“人学”特征。

## 二、语法研究方法的多样性

“语法”包括两层含义：一是指客观存在的语法结构规律或称语法体系；二是指研究语法的科学，也就是语法学体系。

“语法”的这两层含义是有区别的：

第一，任何一种语言都只有一套客观存在的语法体系，而该语言的语法学体系不止一套，它可以有多种多样的体系。

第二，一种语言的语法体系具有客观性，而该语言的语法学体系带有主观性。打个比方来说，客观存在的语法体系是一条河，语法学体系是学者们编织的一张张渔网。对一种语言来说，河是客观存在的，人们可以编织不同的渔网在河里捕鱼，有的网捕的鱼多，有的网捕的鱼少，捕鱼多的渔网总是最好的，最好的语法学体系就是捕鱼最多的网，它对语法体系的概括力越强、解释性越强，就越具有科学性。

<sup>①</sup> 小语法、中语法、大语法是作者首次提出。关于语言“人学”特征与语言学的人文研究思想，参见作者下列文章：《社会心理语言学构想》，《北京师范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1990年第2期；《中国为何没有语言学流派？——关于建构中国语言学流派的思考》，《云梦学刊》1991年第1期。

所以,一种语言的语法体系具有客观性,而该语言的语法学体系带有主观性。

语法观不同、语法学研究的阶段不同、语法研究的目的不同、语法研究的对象不同、语法的分支学科不同,使得语法研究方法具有多样化、多层次和跨学科的特点。如:传统语法学注重规定性(规范性),结构语法学注重描写性,现代语法学注重解释性;传统语法研究注重归纳法和演绎法,应用语法研究更多使用调查法和统计法。

语法研究提倡合理假设、合理求证。语法研究离不开假设,假设还有很大的研究空间。从语法现象分析概括出语法规律,逐渐形成一些结论,然后用这些结论进一步审视其他相近的语法现象,包括新的语法现象,并去补充、完善、修正和调整原有的一些语法结论。

语法研究方法涉及语法研究的方方面面,不同的研究方法就有不同的观察视野、认知路径和理论陈述。这就要求研究者根据不同的语法观、不同的语法学研究阶段、不同的语法研究目的、不同的语法研究对象、不同的语法分支学科,选择具体的语法理论与研究方法。

### 三、语法学研究阶段不同,研究方法各异

语言学的发展经过了语文学阶段和语言学阶段。

语文学是给古代哲学、历史学、考古学、文学、政治学、经济学、逻辑学、社会学、民族学等方面的经典著作作注释,目的是让人们读懂古书,注重从文献角度研究语言文字,包括文字学、训诂学、音韵学、校勘学等。由于中国古代文献丰富、文字比较特别,所以,语文学比较发达。

在语言学阶段,语言学家吸收和使用比较方法来研究梵语和希腊语、拉丁语、日耳曼语等,他们创造了历史比较法,用以揭示语言的发展规律。这使得语言学家的视野扩大了,他们不但研究书面语,还研究口语;不但研究本国语言,也研究其他国家的语言。他们对多种语言的结构、特点进行比较分析,以历史的眼光去研究语言。这样一来,语言学研究有了自己独立的研究对象——语言,同时也有了自己独立的研究方法——历史比较法,从而使语言学摆脱了过去的附庸地位而成为一门独立的学科。所以,真正意义上的语言学的建立以19世纪头20年西方产生的历史比较语言学为标志。此前称为语文学阶段,其后称为语言学阶段。

语言学是一门古老而年轻的科学,学界对语文学与语言学的关系有两种观点。

(1) 广义的语文学应该包括语言学,即语文学是语言学和文字学的总称。但现在由于国际学术分科中语言学是一大类,所以目前反而是语文学从属于语言学,成为语言学的一个分支。

(2) 广义的语言学包括语文学和语言学这两个阶段。

在我国,马建忠的《马氏文通》的出版标志着汉语语法学的建立。这以前的语法研究尽管源远流长,但都属于语文学的范围。语法研究局限于“小学”范畴,没有形成科学意义上的汉语语法学。

语法学有不同的发展阶段,根据语法学自身的发展,语法学可分为传统语法学、结构语法学、转换-生成语法学、功能语法学、认知语法学等。

传统语法,又称学校语法、规范语法。传统语法学把语法分为词法和句法,以词法为主,划分词的主要依据是形态变化,注重典范书面语的研究。传统语法学可以追溯到古希腊和古罗马。公元前1—2世纪,罗马学者Dionysius Thrax写了现存最早的一部希腊语语法,后来陆续问世的拉丁文语法也多以希腊语语法为范本。中世纪拉丁语成了欧洲的通行语言,直到17世纪以前,英语grammar仍指学习拉丁语。其后随着英语交际范围的扩大,英语语法著作陆续出版,其中最早的一部是约翰森撰写的英语语法。18世纪,由于社会原因产生了语言规范化的要求,于是出现了“规范语言”或称“规范语法”,规范语法统治欧洲学校达两百年之久。传统语法历史最悠久,它以逻辑为基础,以拉丁语为范本,注重书面语,注重规范性,把语言规律视为人人必须遵守的范式。

结构语法学,又叫描写语法学,强调语言结构的描写分析,认为分析句子不应带有传统语法学主语、宾语等先入为主之见,应对排列在一起的成分进行切分,切分出大大小小的单位,研究这些单位之间的层次关系。结构语法学是在对传统语法学批判的基础上形成的,它强调区分语言和言语、语言的共时和历时,认为语言是一个结构系统,强调语言结构的层次性,提出采用直接成分分析法分析句法结构;研究方法上常采用归纳法,提出依据分布和替换划分词类。结构语法学一般指美国结构主义语法,它始于美国人类学家博厄斯,完成于布龙菲尔德;哈里斯提出的“分布法”在美国结构语法学中影响很大。

转换-生成语法学又叫生成语法学、转换语法学、形式语法学。它区分语言能力和语言运用,把语言结构分为深层结构和表层结构,提出语法规则是自足的,强调研究人类语言共有的普遍性特征。转换-生成语法学是美国语言学家乔姆斯基首创的一种语言理论。他批评传统语法学和结构语法学只描写语言行为,局限于分类,忽视了人类言语的生成能力。他提出语言分析的目的是研究人类普遍存在的语言机制能力,即理解和生成新的“合乎语法的”句子的能力;语法研究只告诉人们怎么说是不够的,还应该告诉人们为什么这么说,即不仅要对语言进行描写,还要有解释性。乔姆斯基在不同时期提出了不断修正的理论模式,用高度形式化的方法加



以解释,这是一种最具影响力也最引人注目的语法学派别。

功能语法学致力于澄清形式与功能的关系,以自然语言的功能观为基础,注重语言在交际中的作用,区分语义功能、句法功能和语用功能,重点研究语义层面的概念、人际、语篇的三大功能以及词汇-语法层面的单位类别结构等范畴。

认知语法学否认语法具有自足性,认为认知和语义是语言形成其句法构造的内在动因,指出人类认知具有共通性和差异性。

在语法学不同的研究阶段,随着不同语法学派的产生,也随之产生了不同的语法观和方法论。

#### 四、研究目的不同,研究方法各异

根据研究目的,语法学可以分为教学语法学(学校语法学)和专家语法学。教学语法学是供学校教学用的,专家语法学是语法学家根据自己的语法研究所建立的语法学体系。教学语法是在吸收专家语法的基础上建立的教学体系,主要是供教学使用,当然也可以供研究参考,但用于教学是主要目的;专家语法可以体系不同、说法不一,主要是供研究者参考,当然也可以用于更高层次的教学,如综合性大学的语法选修课、研究生语法课程,可以讲专家语法。师范专业的语法选修课当然可以兼顾教学语法。

语法研究成果可以用于人际交往,用于与本族人交往或与外国人、外族人交往,也可以用于人机交往,用于机器翻译、机器分词、人机对话等。

语法研究的目的是什么?是用来教授他人学会某一种新的语言?是用于帮助人们了解语法的内部结构规律,了解语法所承载的文化世界?还是为了揭示人脑的实质、知识的本质和人的本质?语法研究的目的不同会影响研究方法的选择。

#### 五、研究对象不同,研究方法各异

专语语法学研究某一具体语言的语法结构规律,如汉语语法学、英语语法学、日语语法学等。

普通(理论)语法学就是普通语言学中的语法学,从理论上讲是研究所有语言中语法的共性规律,又叫一般语法学(以区别于具体语种的语法)。普通语法学以人类一般语言的语法为研究对象,研究人类语言的语法性质、语法结构特征、语法发展规律,是综合众多语言的语法研究成果而建立起来的,是语言学的重要理论部分。

共时语法学是对某个发展阶段的语法结构进行描写研究,又称为描写语法学。

它是从一个静止的时段(横向比较)观察和研究语法,如现代汉语语法学就属于共时语法学。

历时语法学是对语法结构从一个时代到另一个时代的发展过程进行研究,又称为历史语法学。它与共时语法学的关系就如同一个坐标:共时语法学是横轴( $x$ 轴),历时语法学是纵轴( $y$ 轴)。研究汉语语法发展的历史,描写其演变轨迹,这属于历时语法学。

比较语法学是对不同语言的语法结构或不同时期同一语言的语法进行对比研究,找出它们之间的异同点或历史发展规律的学科。

应用语法学研究语法学的应用。它实际上是一种交叉分支学科,是将语法学的基本原理同有关学科结合起来研究。

## 六、分支学科不同,研究方法各异

今天的语法学,除了研究语法本身的结构规律和演变规律之外,还与其他学科发生了结缘联系。它的研究已经超出了语法本身,不是就语法研究语法,语法与语音、词汇、语义、修辞、逻辑都有密切的关系,它还涉及语法与文化、历史、民俗、社会、心理(含社会心理)、信息等学科的关系;语言学的新兴学科,如人类语言学、数理语言学、神经语言学、病理语言学、实验语言学等,也会对语法研究尤其是语法研究方法的选择产生重要影响。

## 第二节 区分原则与方法论

从语法哲学的角度看,“区分”是汉语语法研究的普适原则,问题是区分什么,怎样区分。前人根据语法研究的实际先后提出要区分语言和言语、历时和共时、组合与聚合、专家语法和教学语法等,这些区分本身就是语法哲学的基本范畴。问题是,如何根据汉语语法的实际对语法哲学的基本范畴作进一步的区分。

我在《语气和口气研究》一书<sup>①</sup>中提出并研究了以下三种区分:语气和口气,划分句类的依据和标准,具体的句子与抽象的句子。我在《汉语语法哲学》一书<sup>②</sup>中提出,汉语语法研究至少要区分十四种基本范畴:区分汉语语法学中的哲学元素和非

① 孙汝建《语气和口气研究》,中国文联出版社1999年10月版。

② 孙汝建《汉语语法哲学》,大连理工大学出版社2012年6月版。

哲学元素;区分汉语语法学发展的内因和外因;区分汉语语法的比较标准;区分历时和共时;区分语言的词和言语的词;区分语言的句子和言语的句子;区分不同的语域和语体;区分句法分析和句子分析;区分句类划分的依据和标准;区分肯定与否定;区分语气和口气;区分语气词的语气意义和口气意义;区分正偏离和负偏离;区分“山内观山”和“山外观山”。这些基本范畴的区分是汉语语法研究的普适原则,也是汉语语法研究的方法论,对每一对范畴都可以通过汉语语法中相关、相似、相近、相交、相反问题的研究来印证。

### 一、区分哲学元素和非哲学元素

汉语语法的名与实、汉语语法的客观性和主观性、汉语语法学的分类与标准、汉语的发展与汉语史的分期、汉语语法在语文学阶段与语言学阶段的发展、文言语法与白话语法、汉语语法学发展的外因和内因,这些语法学问题本身就包含丰富的语法哲学元素,因此要区分汉语语法学中的哲学元素和非哲学元素。

### 二、区分汉语语法学发展的内因和外因

汉语语法学的发展有外部原因也有内部原因。社会发展是汉语语法学发展的外部原因,汉语本身的发展是汉语语法学发展的内部原因。

#### (一) 社会发展是汉语语法学发展的外部原因

##### 1. 社会大变革带来了汉语语法学的大变革

19世纪的资产阶级改良运动为1898年《马氏文通》的诞生创造了外部条件,把汉语语法学从文字学、训诂学、辞章学的附庸地位解放出来,使之成为独立的学科。新文化运动促成了1924年《新著国语文法》的诞生,实现了孙中山提出的搞一部“演明今日通用之言语”的白话语法的主张。从文言语法到白话语法的建立,不但满足了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提倡白话文的要求,也是汉语语法学发展的必经历程。新中国成立后,文化大普及,一般人认为是雕虫小技的语法问题得到党和政府的高度重视,《语法修辞讲话》得以产生和传播。现代化建设事业激活了汉语语法学,语文现代化带来了汉语语法学的振兴和繁荣,对外开放为对外汉语教学和研究注入了新的生机。

##### 2. 学校教学的需要推动了汉语语法学的发展

诚如《苏联大百科全书》所言:“语法有极大的教育和训练的意义”。新中国成立前黎锦熙、王力、吕叔湘、高名凯等人的语法著作大多是为教学需要而编著的。